（上接B9版）

（二）现任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执行董事：

张明峰，男，198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2002年就读于中国石油大学。2003年毕业后进入山东省农村商业银行先后从事信贷和风控工作；2005-2007年在山东双王橡胶有限公司任生产部总经理助理职务；2008-2011年在山东陆宇司通车轮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12年至今在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2、监事：

郭艳萍女士，汉族，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2004年参加工作，2004年7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山东双王橡胶有限公司外贸科科长，销售部部长。2009年1月至2012年3月任山东陆宇司通车轮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担任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张明峰，简历见执行董事简历。

财务总监：张明巍，男，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2011年任华泰化工集团财务部主管会计；2011年-2012年任山东双王橡胶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2-2013年任山东陆宇司通车轮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至今任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技术总工：邹立军，男，1952年出生，本科学历，1981年-1992年任中石油吉林炼油厂催化车间主任；1992年-2004年任中石油丹东石油化工总厂技术厂长；2004年-2010年任上海河图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设计师总工；2012年3月至今任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技术总工。

生产总监：李永军，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2005年任中国化工蓝星石化济南分公司总调度长；2005年-2011年任山东东方华龙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总工、生产总工，参与公司多套装置的建设开车；2012年至今任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总监。

营销总监：牛磊，男，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2008年任海科集团下属天东制药有限公司营销总经理；2008年-2011年任海科化工集团营销副总经理；2011年-2013年任山东亚通石化经营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山东富宇化工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无

（四）职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员工总数为766人，其具体构成如下：

员工类别	合计（人）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1、专业结构		
管理	52	6.79
财务	30	3.92
供销	35	4.57
生产	533	69.58
后勤	116	15.14
合计	766	100.00
2、受教育程度		
硕士	39	5.09
本科	225	29.38
专科	445	58.09
专科以下	57	7.44
合计	766	100.00
3、年龄分布		
30 岁及以下	261	34.07
31-40 岁	400	52.23
41-50 岁	96	12.53
51 岁及以上	9	1.17
合计	766	100.00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介绍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属于“C25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根据2011年第三次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行业划分标准，发行人属于“C251精炼石油产品制造”。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液化石油气、柴油、汽油、丙烯、甲基叔丁基醚（MTBE）、硫磺、渣油、蜡油、石油焦、石脑油、燃料油（闪点<60℃）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油浆、道路沥青、基础油、重油（以上经营事项均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要从事柴油、汽油等油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柴油、汽油等。富宇化工目前一次加工能力500万吨/年，综合加工能力885万吨/年左右，发行人属于油品加工行业，该行业自身特点由于加工原料指标的不确定性，导致出油率不同，行业统计产能产量按照一次性加工能力和综合加工能力核算。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1、石化行业现状

（1）我国石化行业相关政策

石油化工行业的基本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合作开采海洋石油资源条例》等。除此之外，在资源管理及利用、投资管理、勘探开采经营管理、安全管理、标准规范、油气价格和环境保护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法规条例。具体到石化产品的经营流通行业，包括《原油市场管理办法》《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和《原油、成品油进口组织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其中，《石油市场管理办法》从政策上放开了国产以及进口原油的销售、仓储等贸易，对原油经营活动实行许可制度，满足条件的企业都可以从事中国境内的原油经营活动。

2011年以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新的政策和规划，对我国石化产业发展带来重要影响。国务院办公厅 2013年1月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印发《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规划提出2015年能源发展的主要目标包括：实施能源消费强度和消费总量双控制；适度超前部署能源生产与供应能力建设；优化能源结构；加快建设山西、鄂尔多斯盆地、内蒙古东部地区、西南地区、新疆五大国家综合能源基地；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能源体制机制改革。从规划的内容来看，石油石化行业未来将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为我国石化工业的未来发展指明了战略方向，将积极推动产业的转型升级。

（2）国内石化行业市场环境

在石化行业中，由于能供给地炼企业的原油很少，而原油进口渠道又被中央政府管制，因此地炼企业主要以加工进口的燃料油为主，占地炼企业总加工量的60%左右。燃料油加工收益率较低，且需要缴纳消费税，压缩了地炼企业的利润空间，也出现了地炼行业只能作为补充国内油品供应的尴尬局面。但随着国内地炼行业的整体装置水平及一次加工能力的不断提升，加之我国石油消费的快速增长，地方炼油企业获得快速发展。2015年7月3日，商务部公布了《关于原油加工企业申请非国营贸易进口资格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符合条件的原油加工企业可获得原油进口资格，并设定了一系列前置条件，许多符合条件的地炼企业获得了原油进口配额，进一步减少了地炼行业发展的制约。

（3）我国石化行业现状

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工业化和城镇化步伐明显加快，对石油及其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尤其是在发达经济体国家石油需求达到峰值以后，中国的石油需求快速增长更显突出。根据《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的统计数据，2011年中国石油消费增长量在全球石油净增长中的比例为42%，成为推动全球石油需求增长的重要力量。进入2016年，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影响，石油需求增速有所减缓，但增长量仍保持较高水平。预计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中国仍是全球石油需求增速最快的国家。

近年来，我国油品市场保持相对稳定。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1年我国原油生产完成20,365万吨，同比增长0.3%；完成原油加工量44,774万吨，增长4.9%；原油进口25,378万吨，同比增长6.0%；成品油进口4,060万吨，同比增长10.1%。

2012年以来，在宏观经济走势缓中趋稳的背景下，我国石油产品资源供需总量保持平稳增长。2013年石油及制品零售13,705万吨，同比增长16.8%，呈现相对稳定态势；2014年全年原油加工量达5.02亿吨，与2013年相比增长5.3%。

（4）地方炼油行业现状

地方炼油企业主要是指除三大石油公司（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及其所属企业之外，以石油、燃料油等可再次加工的油品为原料，生产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的炼油厂。1998年我国石油行业重组，中石油和中石化两个特大型油业集团成立，国家开始对地方炼油企业进行清理整顿。2000年11月17日，原国家经贸委、国家工商总局发布《关于印发清理整顿保留的小炼油厂名单的通知》国经贸石化[2000]1095号文件，全国最终保留的82家炼油企业，其中山东占了21家。

与三大国有炼油企业相比，地方炼油企业规模较小，主要生产原料燃料油性价比较低，加工燃料油对设备要求较高，成品油销售渠道较少，故与三大国有炼油企业竞争处于劣势地位；但地方炼油企业是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得到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山东的21家地炼企业分布在7个市、18个县，其中部分地炼企业税收占当地财政收入50%以上。

2、石化行业发展前景

石化行业是典型的规模经济行业。从中国近年来的石油产业政策来看，国家基本明确了打造大型石化航母的战略意图。无论是原油、成品油的经营资格，还是炼油项目的审批，都对规模作了严格的限制。目前中国所有的石化企业中，仅有中石油集团和中石化集团两家具有完整产业链的大型企业，随着国家打造大型石化航母战略的实施，包括中海油、中石化在内的几家拥有一定规模和油源的石化企业也在逐步完善自己的产业链条。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也在对下游的炼油和化工企业进行大规模的整合和扩产改造，未来几年中国石化行业将向大型化、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并且有望形成3-4家产业链高度整合的大型石化企业。

2015年四季度，国际油价继续低位下行，对油气行业景气带来进一步压力，2016年国内成品油市场预计需求增速有所降低，资源过剩压力增大，全年成品油表观消费量2.85亿吨，同比增长2%，较2015年放慢2个百分点。其中国内汽油表观消费量同比增长7%、柴油需求同比减少3.4%、2016年煤油表观消费量2790万吨，同比增长13.1%。

但从长远来看，石化行业景气度将逐步回升，支撑石化行业景气回升的因素包括：第一，宏观经济总体向好，世界经济复苏加快，国内经济显现回暖迹象；第二，石化行业投资保持较快增长，2013年以来，对页岩气、天然气管网、储气库的投资不断增加；第三，石化行业消费市场将平稳快速增长，将进一步推动行业总产值回升；第四，石化行业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正在形成，在化工新材料、专用化学品等领域目前已有一批示范项目运行。

3、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位列我国炼油行业的第三梯队（地方炼油企业梯队）前列。

我国炼油行业通过改扩建与新建相结合，炼油规模迅速扩大，截至 2014 年末，我国炼油能力约 7 亿吨/年，中石油与中石化合计占据全国约70%的炼油产能，仍占据着我国原油勘探开采的垄断地位，具有绝对份额的原油进口权及成品油销售能力，位列我国炼油行业第一梯队；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中化集团及陕西延长石油集团等央企凭借一定规模的原油资源及原油加工能力，位列我国炼油行业第二梯队；受上游原油供应限制和下游成品油销售渠道限制的地方炼油企业，仍位列我国炼油行业第三梯队。

我国地炼企业起源于特殊的历史时期，一直处于上下游均受制约的“夹缝”状态，但地炼企业对我国成品油市场稳定供给发挥着重要作用，且对当地税收等方面作出较大贡献。目前，地炼企业发展趋势出现分化，部分地炼企业已被具有原油资源的央企收购，部分地炼企业正向石油化工深加工方向发展。截至2015年末，我国前十名地炼企业排名中，山东地炼企业占据八家，从发行人的一次加工能力来看，排名在并列第十名的位置。

2015年我国地炼企业排名情况

单位：万吨/年

排名	地方炼厂	一次加工能力
1	山东昌邑石化有限公司	800
2	富海集团有限公司	760
3	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750
3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750
5	山东华星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700
5	盘锦北方沥青燃料有限公司	700
7	山东海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00
8	山东汇丰石化有限公司	580
9	中化弘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70
10	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	万达集团山东天弘化学有限公司	500
10	山东恒源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
10	河北鑫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
10	日照岚桥港口石化有限公司	500

数据来源：金银岛资讯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发展战略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来自以下方面：

1、设备优势

公司生产设备选用国内外优质品牌产品，保障产品质量，目前所生产汽柴油产品均满足国五标准。

公司成立较晚，建设初期即定位于生产高质量油品，生产设备均选用国际国内优质品牌产品。公司使用的生产设备有无锡压缩机有限公司所产压缩机、江阴市澜新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所产加热炉、山东齐鲁石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所产蒸馏塔以及抚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所产的换热器，设备质量较优，为公司产出优质产品提供保障。此外，长岭炼化岳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及滨州设计院长期向公司提供工艺及生产调试、装置设计、厂区规划等技术服务，二者皆已具备化工石化医药全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

2、环保和安全优势

公司在环保及厂区安全方面投入较大，配备多项自动监测系统，并配有自己的消防队伍。

公司环保设施齐全，在生产环节对废气污染物严格控制，已完成配套建设25,000m3/日污水处理装置、50万吨/年酸性水汽提装置、2万吨/年硫磺回收装置，并对所有加热炉配套建设了脱硫脱硝装置，确保厂界无异味。2014年对废气处置装置进行改进，凭借此改进成果获得政府补贴20余万。公司实施了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措施，对于危险废物的储存、运输和处置实行全过程环境管理，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择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控制措施，将厂界噪声控制在标准范围内。

公司在厂区安全方面投入较大，配备浙江中控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DCS系统、火险预警系统和可燃气体预警系统等，对生产装置区及罐区设置报警仪，监测有毒、可燃气体的逸散；也可对设备温度进行监控，若温度超过安全范围则设备会被自动关闭。此外，公司拥有一支专职消防员组成的消防队伍，并配备三辆专业消防车，定期进行消防安全演练。

3、规模优势

公司综合加工能力较强，一次加工能力在国内较为领先，具有一定规模优势。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综合加工能力达885万吨/年，一次性加工能力500万吨/年。公司一次加工能力在国内较为领先，2014 年一次加工能力在东营当地炼油企业中排名第六，具有一定规模优势。2016年3月公司80万吨/年汽油加氢精制项目完工投产，公司原油加工能力扩张和油品质量提升的相关项目均已完工，已经能够生产国五标准汽柴油。

4、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胜利油田附近，石化企业密集，且油品质量较好，交通便利，原材料采购地域、成本优势明显。

5、原材料保障优势

（1）公司拥有燃料油自主进口权

2013年经国家商务部商贸函【2013】635号文件批复，公司获得燃料油自主进口权资格，可自理进口燃料油，原材料采购渠道保障性强，成本低，可为生产经营提供有效保障。发行人多年来在国际燃料油市场采购中与维多、摩科瑞等国际油品巨头积极合作，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进一步降低了原材料采购的成本。

（2）公司申请的进口原油使用权在国家发改委已经进入审批预备验收阶段

2015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下发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口原油使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首次明确放开进口原油使用权。2015年4月1日，山东省环境环保厅发布《关于全省地炼企业进口原油的初审意见》，批示包括富宇化工在内16家企业已履行环评手续。2015年4月22日，山东省环境环保厅发布《关于东营、潍坊等部分地炼企业进口原油的环保意见（第一批）》（鲁环函【2015】277号），批示东营、潍坊地区的 7 家企业的相关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其中包括富宇化工80万吨芳烃项目。公司项目获得当地环保部门认定，目前已符合申请进口原油使用权的基本要求。发行人申请原油进口使用权300万吨，申请当前已经通过山东省发改委批准上报国家，当前进入审批预备验收阶段。

6、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渠道，产品主要供中石化、山东高速及周边石化企业使用。公司产品定位于油品精细加工，质量较好，产销率长期维持在90%以上。

7、工艺技术优势

生产工艺先进，装置采用如窄点设计优化换热流程技术、管催化裂化、逆流烧焦、干气预提升、终止剂、烟机、余热锅炉、双面辐射加热炉、多点注气技术、炉前混氢冷高分技术、条形浮阀高效塔盘等新技术，大幅降低了能耗，有效控制成本，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016 年1月1日，山东地区已全面实施“国五汽柴油标准”，公司已经完成“国五汽油”、“国五柴油”的产品升级，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已经处于领先地位。

全厂加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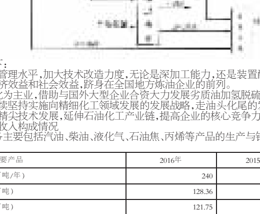

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如下：

近年来，公司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无论是深加工能力，还是装置配套、技术和管理水平均得到了快速提高，取得了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跻身在全国地方炼油企业的前列。

未来公司将以石油炼化为主业，借助与国外大型企业合资大力发展劣质油加氢脱硫产品，同时投入资金和运用新技术不断扩大企业规模，继续坚持实施向精细化工领域发展的发展战略，走油头化尾的发展思路，重点发展石油化工及其深加工，向石油化工高精尖技术发展，延伸石油化工产业链，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目前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汽油、柴油、液化气、石油焦、丙烯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14-2016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柴油	产能（万吨/年）	240	240	160
	产量（万吨）	128.36	122.15	68.85
	销量（万吨）	121.75	117.56	67.28
	产能利用率(%)	53.48%	50.90%	43.03%
	产销率(%)	94.85%	96.24%	97.72%
汽油	产能（万吨/年）	180	100	100
	产量（万吨）	104.36	73.18	48.99
	销量（万吨）	100.32	71.9	46.18
	产能利用率(%)	57.98%	73.18%	48.99%
	产销率(%)	96.13%	98.25%	94.26%
液化气	产能（万吨/年）	15	15	15
	产量（万吨）	13.54	13.24	9.63
	销量（万吨）	12.99	12.89	9.25
	产能利用率(%)	90.27%	88.27%	64.20%
	产销率(%)	95.94%	97.36%	96.05%
石油焦	产能（万吨/年）	30	30	30
	产量（万吨）	26.31	21.45	12.94
	销量（万吨）	24.07	19.56	11.34
	产能利用率(%)	87.70%	71.50%	43.13%
	产销率(%)	91.49%	91.19%	87.64%
丙烯	产能（万吨/年）	15	15	15
	产量（万吨）	12.27	8.82	5.67
	销量（万吨）	11.75	8.46	5.15
	产能利用率(%)	81.80%	58.80%	37.80%
	产销率(%)	95.76%	95.92%	90.83%

从收入构成来看，柴油和汽油的生产与销售是目前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2014-2016年，汽油业务板块收入分别为318,158.82万元、382,504.83万元、473,476.36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7.81%、37.78%、39.73%；柴油业务板块收入分别为408,728.83万元、497,288.84万元、555,162.62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8.57%、49.12%、46.59%。

2014～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6年度			
柴油	555,162.62	514,092.51	7.40%
汽油	473,476.36	431,376.15	8.89%
液化气	54,945.27	51,114.59	6.97%
石油焦	29,124.52	26,931.15	7.53%
丙烯	78,154.32	71,364.15	8.69%
油浆及其他	754.62	745.15	1.25%
合计	1,191,617.70	1,095,623.70	8.06%
2015年度			
柴油	497,288.84	460,871.20	7.32%
汽油	382,504.83	347,995.73	9.02%
液化气	53,364.60	49,970.62	6.36%
石油焦	16,626.00	15,420.62	7.25%
丙烯	61,758.01	56,520.93	8.48%
油浆及其他	859.17	851.58	0.88%
合计	1,012,401.46	931,630.67	7.98%
2014年度			
柴油	408,728.83	370,465.44	9.36%
汽油	318,158.82	290,423.79	8.72%
液化气	54,066.25	50,351.90	6.87%
石油焦	9,355.50	8,741.78	6.56%
丙烯	50,470.00	46,789.71	7.29%
油浆及其他	753.74	750.20	0.47%
合计	841,533.16	767,522.82	8.79%

（五）主要产品与服务的上下游情况

1、公司的供应商情况

公司生产活动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原油、燃料油。相比原油，燃料油粘度大、杂质多，生产成本高且收益率低。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燃料油进口资质及进口燃料油使用资质，但无进口原油使用权，加上国内原油采购指标额度受限，因此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以燃料油为主。

公司有燃料油自主进口权，可自理进口燃料油，可为生产原料提供有效保障。2013年-2014年公司所用燃料油以进口为主，主要通过自理进口和国内代理公司进口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购。在国内代理公司的原料采购渠道方面，主要包括中海油与中国石油大学下属的山东石大科技有限公司等有原油进口使用权指标的单位，以及采购当地油区办（东营区油区办、河口区油区办）的指标油。

2015年以来，公司开始从国内贸易商采购燃料油现货，国内贸易商在付款政策方面较为宽松，一般给予公司一个月左右的赊销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采购资金压力。进口燃料油定价原则以相应期货品种价格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后签署合同确定最终交易价格。渣油等原料主要从山东地炼企业采购，价格随行就市，根据采购当天的市场价格确定。公司根据生产计划一般提前2-3天进行采购，主要以现汇或信用证支付，采用先款后货的模式。

在原材料采购数量方面，2014-2016年，公司原油采购量分别为12.75万吨、15.86万吨、15.26万吨，采购金额分别为51,637.50万元、36,953.80万元、38,760.00万元，采购量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在蜡油、渣油、石脑油等中间产品采购方面，2014-2016年，公司中间产品采购量分别为20.65万吨、24.86万吨、31.86万吨，采购金额分别为9.94亿元、8.90亿元、10.77亿元。一般情况下，公司根据生产计划提前2-3天从山东地炼企业采购中间产品，采用先款后货的模式，以现汇支付为主。